

关于做好 2013-2014 学年第二学期选课工作的通知

2013-2014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生选课工作将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正式开始。本次选课分为 3 个阶段，其中，本学期末进行 2 次，下学期开学后进行 1 次。为保证选课正常进行，请各年级本科生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和选课要求进行选课，请各学院（中心）做好本科生选课的指导工作，保证每一位选课学生知晓本次选课的有关安排，确保选课工作的顺利进行。

一、选课时间：

选课阶段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公布选课结果时间	备注
第一次网上选课	2013 年 12 月 12 日	2013 年 12 月 22 日	2013 年 12 月 30 日	本学期第 15 周周四至第 16 周周日
第二次网上补选	2013 年 12 月 30 日	2014 年 1 月 5 日	2014 年 1 月 13 日	本学期第 18 周
第三次网上调整	2014 年 2 月 26 日	2014 年 3 月 5 日	实时公布结果	下学期第 1 周周三至第 2 周周三
每日时间/ 选课地点	0:00-24:00/可上互联网的任何地点，网址： http://dean.swjtu.edu.cn			

二、选课规则：

1、第一次选课，系统将自动提示优选（必修/限选）课程的教学班，**必修课程请全部选择**，为了避免上课时间冲突及保证一定能选上必修课程，请选择优选班课程。限选课程需根据培养计划要求，在导师指导下选择，特别

是分方向的专业（如土木、机械等），请一定要先选择方向再选择课程；其它课程可在课表中查询到之后选择。

2、第一次选课期间，学生通过教务网选课系统提交增选课程申请，每位同学有 100 权重分，选择优选的必修课程不需要投入权重分，限/选修课程请参照选课人数投入适当的权重分。在本阶段选课结束后，由排课中心统一进行处理。处理的优先级别依次为：优选班→权重分→提交申请时间。

3、因课表要根据学生第一次选课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低于规定人数的课程将在本次选课结束后停开，请学生必须进行第一次选课。**未参加第一次选课的学生，后两次选课期间将降低其选课处理的优先级。**

4、第二次选课时，系统在“获准选课结果”中出现已选上的课程，如有漏选等情况，可再次提交增选课程申请，本次选课阶段仍有 100 权重分。此次选课请一定注意所选课程容量与已选人数，对于人数已满课程，所有的增选申请将不会得到满足。同时可提交删除课程、调整教学班等申请。删除课程申请即时生效，其他选课申请将于本次选课结束后由排课中心统一处理。

5、第三次选课将试行实时选课，即学生在网上提交的选课申请即时生效，系统会根据各教学班已选人数，实时生成选课结果。当出现不可预见的问题时，将调整选课方案为提交选课申请的次日公布选课结果。为保证系统负载均衡，教务处会根据学生所在年级分阶段开通网上选课系统，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学生所在年级	选课开通时间
2010 级、2011 级	2 月 26 日—3 月 5 日

2012 级	2 月 27 日—3 月 5 日
2013 级	2 月 28 日—3 月 5 日

6、第三次选课阶段，将取消权重分，对所有选课数据不再进行后台处理，学生可以在网上提交增选、调班及退课申请，选课结果即时生效。第三次选课完成后，该学期的所有选课结束。

三、注意事项

7、2010 级学生最高可选学分为 43 学分，2011、2012、2013 级学生最高可选学分为 35 学分（部分特殊专业除外），最低不少于 15 学分。具体每位同学的最高学分限制请登录选课系统中查询。如需超学分修课，请同学查阅《本科教育规范》中的相关规定，符合条件后到教务网下载、填写《超学分申请表》，并在开学第一周之内（2014 年 2 月 28 日前）交至教务处排课中心（1 号教学楼 X1209 房间），逾期不予办理。

8、实验类、体育课程，必须首先在学校教务网上选上该门课程，然后必须再到实验室或体育部的相关网上选择具体的实验时间或者体育项目。必须同时选上课程和具体实验（项目），期末考试的成绩才有效。

9、新增课程（重修课程）请于下学期开学第一周周三在网上选课，具体安排请见下学期开学的相关通知。

10、未按规定缴费的欠费本科生，请按照“西南交通大学全日制统招本科生学分制选课学费管理实施细则（西交校计财[2006]15 号）”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11、在本次选课中，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联系教务处排课中心，联系

方式及地点如下：

地 点：犀浦校区 1 号教学楼 X1209

电 话：66367209，66366255

联 系 人：牟老师、祝老师

教务处

2013.12.09